

2021 年公务员多省联考《申论》题（陕西行政执法卷）

一、注意事项

- 1.本题库由给定资料与作答要求两部分构成。考试时限为 150 分钟。
- 2.请在题库、答题卡指定位置上用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填写自己的姓名和准考证号，并用 2B 铅笔在准考证号对应的数字上填涂。
- 3.请用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在答题卡上指定的区域内作答，超出答题区域的作答无效！
- 4.待监考人员宣布考试开始后，方可开始答题。
- 5.所有题目一律使用现代汉语作答。未按要求作答的，不得分。
- 6.监考人员宣布考试结束时，应立即停止作答，将题库、答题卡和草稿纸都翻过来留在桌上，待监考人员确认数量无误、允许离开后，方可离开。

二、给定材料

材料 1

1.近年来，T 市 W 区深入推进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逐年上升，PM2.5 平均浓度排名位列全省第四，全省考核断面地表水优于Ⅲ类比例为 100%，地表水全面消除省Ⅴ类水体……

2019 年，W 区生态环境局挂牌成立，下设六个区域性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执法范围覆盖全区 12 个街道乡镇，70%以上执法人员下沉至各执法支队，开展一线执法。

2020 年 5 月，W 区生态环境局自动监控平台发出预警，某印染企业的废水排放数据有异常，废水排放指标为红色，存在超标排放嫌疑，局综合行政执法指挥中心，第一时间通过移动执法平台向企业所在区域执法支队发出指令，环境执法人员和监测人员立即启动大数据应用执法“八步法”，对案件进行查处。执法人员到现场后定位报到，亮证告知，信息核实，现场检查，现场勘探笔录制作，打印笔录，电子归档，实现闭环，这一过程全部通过执法记录仪全程录像，同时上传省生态环境厅平台，采样监测结果表明，企业废水超标排放。W 区生态环境局立即会商，确定企业存在环境违法行为的事实，依据《水污染防治法》依法对企业立案查处，向企业送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同时作出给予该企业罚款 10 万元的决定。

2020 年，W 区生态环境局出动执法 2400 余人次，检查点位 1500 余家次，共处罚了 120 多件环境违法案件，执法效能明显提升。

10 月某天，W 区生态环境局接到区域治理现代指挥中心紧急信息，“某河边小区东侧空地疑似倾倒医疗废物”这一线索在社会上引起了关注。W 区生态环境局信访应急值班人员、区域性执法支队人员、环境监测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

经查，某河边小区东侧有一块空地，填埋坑约 50 立方米，填埋物为废塑料、海绵边角料等固体废物，重约 3 吨。环境执法人员迅速将情况上报区域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指挥中心调度区网信办、公安、卫健委、城管、住建等部门和当地街道共同参与案情分析与调查处理。

为了防止事态发酵，W 区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实时与指挥中心和相关职能部门保持沟通联络，并将现场勘验情况及时与其他部门共享。环境监测人员现场进行采样，分析化验。经生态环境局与公安、城管、当地街道多方联动排查，基本确认填埋固体废物来源于玻璃器皿公司和纺织品公司，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第二天，生态环境局对涉事单位违规处置工业废弃物的行为依法进行立案查处，督促相关单位妥善处置挖出的废弃物，并将处置结果上报指挥中心。据统计，2020 年 W 区生态环境局共受理群众投诉 1231 起，较上年减少 45%。

材料 2

2.随着城乡一体化发展加快，农村土地流转、房屋租赁等事项不断增加，田头村不少村民拓宽了财产性收入来源，尝到了甜头，但也走过弯路。“吃的最多的亏，是不懂法的亏。”田头村村支书老陈坦言道。2017 年 11 月，经当地相关部门牵线，T 律师事务所钟律师和田头村签约，担任该村法律顾问，为村里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

田头村两个相邻村民小组，曾因交界处一块土地的权属问题引发纠纷，争执难解。“村两委在这件事上左右为难，怕一碗水端不平。”老陈为此头疼，于是向钟律师求助，钟律师建议他在村委会会议室召开一场协调会。协调会上，钟律师问道：“首先征求你们的意见，是否同意我介入协调？”见大家点头同意，他接着就直奔问题：“集体土地使用证是土地权属的重要依据，你们双方都说土地是自己的，能拿得出土地使用证吗？”由于历史原因，双方均未持有土地使用证，于是都没吭声。钟律师看到“法律牌”发挥了作用，又接着打出了“感情牌”：“大家都在一个村里，抬头不见低头见，还是要以和为贵、互相谦让。”最后，双方采纳了钟律师的建议，按土地面积平均分配。

钟律师到村后的“最重要的事”就是给村民上法制课。“有关民法的法律法规，大家都关心。而土地管理和婚姻等问题，村民关注度最高。”钟律师准备充分，讲得通俗，村民听得津津有味，没有一人中途退场。课后，还有不少村民围着他继续咨询。一堂法制课，让钟律师更加明白村民对法律知识的渴求。此后，在村委会换届期间，钟律师为村民、村干部讲授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在开展“两违”（违法占地和违法建筑）专项整治期间，为村民讲解相关土地管理的法律法规。“法律顾问并非只是解决了几桩矛盾，更主要的是，为村民带来了遇到问题依法解决的法治理念。”老陈感慨道。

2017 年 10 月，S 律师事务所张律师受聘为三水村法律顾问。起初，法律顾问的到来，让一些习惯于传统治理方式、工作简单生硬的村干部颇不适应。有些村干部担心他们会干涉村务，还有点排斥心理。一开始，每次下村向村干部“领活儿”，得到的答复都是“没什么事”。直到一次紧急救助，才让张律师赢得了村里的信任。相关部门督查发现，三水村集体和村民签订的土地转让合同有问题，村两委一时不知所措，问张律师该如何处理。按照张律师的专业指导，村委会报相关部门批准，与村民签订了收回土地使用权协议书，并参照征地补偿标准，与村民重新商定补偿金额。经此一事，村两委成员心服口服，村里处理涉法事务，都请张律师来把关。

这天，家住三水村进村大路边的村民老文找到张律师求助。原来，为增加自家居住面积，老文在门口私搭乱建了房子，挤占了部分道路，被国土部门督查发现并要求拆除。村干部上门做工作，老文却不为所动，“我自己花钱建的，凭啥要拆？”老文找张律师帮忙，哪知了解情

况后，张律师做起了老文的工作：“土地管理法规定，集体土地不得私自占用，而您的做法，就属于强占属于村集体的公共道路用地，村集体有权依法拆除。”“跟老文讲明利害的时候，张律师专门带了几本法律书，我们在旁边听，也学到很多东西。”村干部老曾说。像老曾一样，不少村民对法律顾问的态度转变经历了一个过程。这背后，法律顾问靠公正调解赢得了信任，更靠法律知识宣传，潜移默化地增强了村民的法律意识。

材料3

3.安远村村民冯某与黄某是邻居，2019年5月，全村实施入户便道工程。黄某家入户道路改造需要占用冯某家的道路，但因黄某与冯某两人积怨多年，冯某不愿意让出自家的道路，并在黄某家的施工现场阻拦施工，双方在施工现场僵持不下，矛盾持续升级，严重影响了整村推进项目的正常施工和进度。黄某遂来到镇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要求调处其与冯某的纠纷。

镇调委会受理该纠纷后，立即着手调处化解工作。调解员多次到现场和双方当事人家中调查了解情况，对该起纠纷产生的前因后果有了较全面的掌握。双方纠纷发生后，两人曾多次进行争吵，矛盾日益加剧并有动手的苗头。冯某认为，黄某想占用自己家的道路就必须对自己进行赔偿。他提出1万多元的赔偿要求，并作出了拿不到钱誓不罢休的态势。黄某则认为，冯某要价太高，自己无法接受。双方当事人因此僵持对峙，情绪激动，互不相让，双方矛盾日益激化，调解工作陷入僵局很难开展。调解员在调查中了解到，双方有一个共同的村中长辈，两人对其都非常尊重，因此调解员来到该名长辈家中，请求其帮助调解员开展调解工作。在长辈与调解员的共同劝导下，双方对峙情势有所缓和。调解员见状及时安抚双方情绪，并向双方说明，针锋相对解决不了问题，只有双方心平气和、互谅互让才能解决问题。同时，调解员决定重新调整调解思路，采取背靠背调解法。

调解员首先对冯某开展思想工作，入户便道是整村推进的项目，邻里之间不应因这种小事影响了全村发展规划和脱贫致富，并劝说冯某，只有互谅互助，才能有利于化解邻里之间的矛盾。通过调解员的一番说理，冯某稍微改变了态度。紧接着，针对冯某索赔的期望值，调解员从事实和法律的层面逐一帮他进行分析，并宣讲了有关法律。《民法典》第七章专门作了“相邻关系”的规定：“不动产的相邻权利人应当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原则，正确处理相邻关系。不动产权利人对相邻权利人因通行等必须利用其土地的，应当提供必要的便利。”在本案中，冯某与黄某即是这种法律规定的相邻权利人，双方应该按照法律规定，本着与人方便，与己方便的精神，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原则处理好邻里关系，而不是采取武力解决问题。指出冯某提出的索赔要求应符合法律规定，尽量与黄某达成共识，而不是漫天要价激化矛盾。冯某听了调解员的劝解和法律释明，在综合考量实际情况后，决定放弃不合理的要求，同意与黄某协商确定补偿事宜。

调解员同时向黄某释明了相邻关系的法律规定和法律精神，并告知黄某，如果其需要占用冯某家的道路，应当给予冯某适当的补偿，如果给冯某造成了损失，还应当根据补救原则，赔偿冯某相应的损失。但黄某再次表示自己确实无力承担一万元的金额。调解员见双方已有言和之意，便提出了一个折中处理方案，即双方用土地进行置换，这样既能弥补冯某的损失，也能帮助黄某解决无力支付补偿金的问题。这一解决方案双方当事人均表示同意，经过协商，双方

对置换土地的细节进行了确认。调解协议签订后，双方当事人按协议要求履行了约定，该起纠纷终于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

材料 4

4.2020 年国庆假期是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的首个长假，公众出行、旅游和购物热情高涨，消费需求加快释放。不过，就在市场回暖升温的同时，公众对部分行业吐槽依旧，消费者维权事件频发。据 S 省市场监督管理总队近期的《消费维权情况反映》显示，9 月 30 日至 10 月 10 日共收集“中秋国庆”相关“消费维权”类信息 12 万余条，其中，大多暴露出的是公共服务设施和服务水平的短板。

10 月 3 日林湾景区官微发文称，近来林湾景区频繁接到游客反映，使用某地图导航至景区定位错误，造成严重交通拥堵，给游客和景区管理造成极大困扰。同时，该文还声称，错误导航问题已存在多年，景区多次与地图运营方联系，要求对景区导航路线进行修改优化，但均未果。现场的执法人员认为，景区和网络运营平台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主动配合意识不强，积极查漏补缺举措明显不足。通过再次交涉后，地图运营方回应，目前误差已做修正。

不过让消费者堵心的，绝不仅仅是拥堵一项。长假期间，与堵车相关的各种“尬”态、“囧”类遭遇频现。比较典型的事例包括：电动汽车耗空电量后在高速上找不到充电桩，只能等待救援；多地高速服务区上演女性冲入男厕抢“坑”位景象等。“应对节假日人流潮汐、车流高峰，各类服务主体在管理疏导和诉求回应方面科学性较差、前瞻性不够、灵活性不足，导致消费者出行时‘囧’事不断、‘尬’态百出。”市场监督管理总队朱副队长认为，这其中既有公共服务设施硬件的短板，也有统筹调配软件的缺失。

10 月 4 日，一场大型汉服秀临时取消，商家、模特与主办方在现场发生言语冲突。负责表演的模特公司发布声明称，因主办方在开始没有沟通好相关条件，造成了 3 日晚上无法彩排、4 日晚上无法走秀这一情况的出现。让消费者不愉快的经历并非孤例，就在各地电影院营业创收的大好时机，某电影院却传来不太友好的消息：市民小王与同伴在一家影城检票时遭阻拦，原因是携带了某品牌的奶茶。客服人员解释称，观众到影院对面新开的饮品店买饮料，会把自家饮料生意挤垮。朱副队长认为，这暴露出这些商家和平台在消费市场生态圈中严重缺乏共享共赢意识，损害了消费者合法权益。

在餐饮住宿方面，同样吐槽点多多——预定平台信息更新不及时，售后服务跟不上；卫生服务需提升，接待能力待加强；宣传与实际不符，履约存在瑕疵。假期品美食，原本十分愉快。不过，就餐能插队的现象，还是让许多人难以接受。10 月 6 日晚，市民蒋女士来到某品牌海鲜火锅群升广场店，现场取号为 179 号，导台员告知大约需等待 3 个小时，但花费 40 元从号贩子手中购买插队服务后不到 15 分钟，便被顺利叫号，细一打听，原来号贩子使用了某抢号 APP，科技手段成了他们的谋财工具。商家表示，对此他们也无计可施。“候餐抢号插队不仅破坏了原本公平的排队秩序，而且让消费生态环境在新技术的参与下显得缺乏温度。”朱副队长指出，个别软件开发商对新技术使用的合规性认识不足，商家对线上线下“接合部”领域的服务延伸不够。

材料 5

5. “我们推进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最大的特点，就是坚持立足实际，分层分类实施改革，切实解决多头执法、多层执法、重复执法等突出问题。” A 县章副县长在介绍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情况时表示。

2020 年 5 月，A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住建、生态环境等部门首次对县城在建工地开展“综合查一次”。联合检查执法人员重点围绕安全生产、规划建设、环境保护等，对各自监管事项逐一进行检查。执法人员使用无人机设备，从空中巡查在建工地的裸露土、工地围挡设置、物料堆放、扬尘治理措施等情况，有效避免监管盲区，提高执法效率。据了解，此次行动共检查在建工地 39 家，发现问题 23 处，现场整改 13 处，制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 10 份，立案调查 3 起。推行“综合查一次”，真正实现多领域执法检查“一步到位”，既有效解决了多头执法、重复执法等问题，也切实减轻了企业的负担，优化了营商环境。截至 2020 年底，该局已累计开展“综合查一次”联合检查 131 次，检查市场主体 683 家，减少检查频次 60%以上，范围拓展至全县 15 个乡镇街道。

同时，A 县在综合行政执法过程中坚持柔性执法，全方位帮助企业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按时复核复查，并按规定予以减轻处罚。还针对重大复杂的案件，采取面对面反馈，最大程度减少群众异议，将矛盾化解在基层。

“综合执法+人民调解”是 A 县“司法行政+综合行政执法”共建共融机制中的特色品牌。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司法局在人才、资源、技术、业务等方面加强协作，合力提升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能力。在遇到矛盾纠纷时，综合执法局调解员、人民调解员发挥各自专业优势进行联合调解，长期参与综合执法工作的“驻队律师”也会担任特约调解员，就相关法律问题提供协助。2020 年 8 月，昌石街道一商业住宅的 20 户业主，与在一楼开店的万先生因店面装修时涉及到承重墙的问题产生纠纷，双方多次协商未果。了解到这个情况后，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司法局主动介入调解。“了解双方分歧的焦点后，我们邀请第三方对房屋安全状况进行评估。结论是万先生的店面在装修中确有承重墙被破坏的情况，应予恢复。”司法局昌石执法所负责人介绍。在得到专业评估意见后，昌石执法所迅速组织召开专题调解会，除双方当事人外，参加调解的还有综合执法局调解员、人民调解员、特约调解员。经过三轮调解，双方的矛盾在一周内成功化解，由万先生尽快对受损承重墙予以恢复，承重墙恢复前楼上住户暂时到宾馆住宿，以确保安全。迅速化解纠纷正是他们打造“综合执法+人民调解”模式的初衷。在这种模式的作用下，目前累计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460 余次，调解化解缓解纠纷 103 件次，调解成功率达到 100%。

2020 年国庆期间，一场“执法普及游园会”让赵家村老赵一家备感新鲜。一家三口现场学习法律知识、掷骰子答题闯关、扮演执法者模拟执法……“既放松身心又学到法律知识，有意义也有趣味，孩子很喜欢。”老赵说。“在普法宣传中，我们始终跟着‘热点’走，用老百姓最容易接受的方式去普法。”综合行政执法局政策法规科李科长说。去年以来，执法局创新普法模式，丰富普法载体和形式，将执法工作宣传教育真正融入群众生活、送到群众心里，在发动群众参与中提高普法效果。在微信视频号、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上，经常会看到由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自导自演的普法短视频。这些由执法队员在工作之余精心制作的短视频，寓

教于乐，让宣传真正“活”了起来，也“火”了起来。特别是无人机小姐姐喊话、秸秆焚烧、垃圾分类等情景趣味短视频，点赞上万，阅读量破百万，有效降低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概率。

A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以实现执法规范化、打造高品质执法队伍为目标，定期举办模拟法庭、法律沙龙、业务大比武等活动，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理论知识水平和执法业务水平。同时，优化“律师驻队”工作模式，完善驻队律师法律咨询服务制度、随队监督执法制度、法律法规培训制度，提高参与重大案件法制审核力度，进一步规范了执法行为，提升了执法人员的办案水平。

三、作答要求

一、根据“给定资料 1”，概括 W 区加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的做法。（20 分）

要求：（1）全面、准确、有条理；（2）字数不超过 300 字。

二、根据“给定资料 2”，请你谈谈法律顾问在田头村和三水村发挥了哪些作用。（15 分）

要求：全面、准确、有条理。不超过 250 字。

三、根据“给定资料 3”请谈一谈调解员采取了哪些办法促进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30 分）

要求：全面、准确、有逻辑性。不超过 300 字。

四、根据“给定资料 4”，请你针对《消费维权情况反映》中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35 分）

要求：（1）紧扣资料，内容完整；（2）切实可行，针对性强；（3）不超过 400 字。

五、假如你是 A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的工作人员，请根据“给定资料 5”，写一份关于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经验的讲话稿，供领导参阅。（50 分）

要求：（1）紧扣资料，内容完整；（2）条理清晰，语言流畅；（3）600~800 字。

2021 年公务员多省联考《申论》题（陕西行政执法卷）参考答案

一、参考答案

1.局队合一，提升监管水平。成立生态环境局，下设区域性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执法范围覆盖基层，执法人员下沉基层，开展一线执法。

2.独立执法，提升执法效能。污染源自动监控平台发现案源线索，局综合行政执法指挥中心派发案源线索，执法人员依法依规进行现场检查并把信息上传平台，生态环境局依法立案查处。

3.联动执法，化解舆情信访。将社会的热点信访作为工作切入点，与区指挥中心、其他执法部门联动，共同参与案情分析与调查处理，并及时共享信息，实现联动执法的信息化和一体化。

二、参考答案

1.增强了法治理念。借助解决矛盾纠纷的过程普及法律，同时给村民上法制课，通俗讲解，满足村民对法律知识的渴求。

2.改变了治理方式。为村委会提供专业指导，处理涉法事务，打破村干部传统治理方式。

3.维护了集体权益。明确土地权属、征地补偿，解决私搭乱建等问题，维护村民在土地流转过程中的各项权益，减少损失。

4.推动了重点工作。村委会换届期间讲授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在开展违法占地和违法建筑专项整治期间，为村民讲解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5.营造了良好环境。发挥“法律牌”和“感情牌”的作用，妥善解决村集体及个人的各项问题，获得百姓信任，引导建立和谐关系。

三、参考答案

1.实地走访调查，全面了解情况。多次到现场和双方家中，了解纠纷的前因后果。

2.借助第三方力量，及时控制事态。邀请村里德高望重的长辈出面，进行矛盾调和。

3.及时安抚情绪，强调和解的必要性。向双方说明，针锋相对解决不了问题，只有双方心平气和、互谅互让才能解决问题。

4.重新调整调解思路，采取背靠背调解法。分别做二者工作，分析利害关系，讲理讲法，缓解双方态度。

5.寻求折中方案，签字确认。根据双方实际情况，寻求双方认可的折中方案，通过协议的形式进行双方权益确认。

四、参考答案

1.加强配合，协调推进。要强化相关主体的主动配合意识，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协作，做好事前防范，事中应对，事后改进工作。

2.完善设施，科学统筹。要完善公共服务设施，科学统筹调配，推广错峰出行、潮汐公共厕所等灵活管理措施，同时制订好应急预案。

3.考虑大局，共享共赢。要大力宣传共享共赢理念，引导商家平台树立积极参与国内大循环的主动责任担当意识，明确自我角色定位认识，合力提振消费信心。

4.正确认识，科学应对。要强化商家的责任担当意识和可持续发展理念，积极考虑节假日消费高峰特点，积极缜密做好预案、提高运营服务的技术保障和机制保障。

5.加强监管，提升技术。要加大监管力度，对违法违规使用软件的行为加以处罚，并提升商家的技术研发能力，打通线上线下相关服务节点。

五、参考答案

A 县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成效显著

近年来，我县坚持立足实际，分层分类实施改革，切实解决多头执法、多层执法、重复执法等突出问题，取得了良好效果，具体来说主要有以下经验：

一、注重统筹力量。多部门联合开展“综合查一次”活动，重点围绕安全生产、规划建设、环境保护等，对各自监管事项逐一检查。借助高科技设备空中巡查避免监管盲区，提高执法效率。实现多领域执法检查“一步到位”，既有效解决以上问题，也减轻了企业负担，优化了营商环境。

二、坚持柔性执法。全方位帮助企业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必要时帮助联系县主管部门进行指导，后按时复合复查，按规定予以减轻处罚。针对重大复杂的案件，采取面对面反馈，最大程度减少群众异议，矛盾化解在基层。

三、开展联合调解。打造“综合执法+人民调节”模式，整合多方资源，形成合力，在人才、资源、技术、业务上加强协作，提升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能力。发挥各自专业优势合理调节，提高了调节成功率，有利于纠纷化解。

四、创新普法模式。普法宣传跟着热点走，用百姓容易接受的方式普法。丰富普法的载体和形式，将宣传教育融入群众生活、送到群众心里，发动群众参与，提高普法效果。

五、加强队伍建设。定期举办模拟法庭、法律沙龙、业务大比武等活动，提高执法人员的理论知识水平和执法业务水平；优化“律师驻队”模式，完善法律咨询服务制度、随队监督执法制度、法律法规培训制度，提高参与重大案件法律审核力度，进一步规范了执法行为，提升了执法人员的办案水平。

总体来说，我县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效果显著